

2025/02/21

依據金管會 110 年 7 月 2 日金管證投字第 1100362463 號函 (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環境、社會與治理 (ESG) 相關主題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資訊揭露事項審查監理原則) 及金管會 111 年 12 月 23 日金管證投字第 1110385588 號令 (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募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 規定揭露如下：

(一) 投資目標與衡量標準：

為達「提升減碳效率」或「替代高碳排產業」之目的，本基金透過投資於 70%以上具「低碳目標」概念之有價證券(包括股票、債券、及基金受益憑證(含 ETF)等)的投資組合，以期基金投資組合可達到相較於整體市場更低的碳排放量強度(Carbon Emission Intensity)為目標。

本基金是一檔多重資產基金，投資主題聚焦全球符合「低碳目標」投資概念的國家與企業所發行之有價證券，除了為投資人尋找全球資本增值和收益機會，也口顧全球環境永續發展目標。

「低碳目標」投資主題不僅是聚焦於替代能源產業，也聚焦於自行設定明確減碳目標與提供解決方案的公司，從經濟價值與風險控管的角度，透過由上而下策略發掘因應氣候變遷風險具競爭優勢的贏家，以追求長期穩健之資產收益。

(二) 投資策略與方法：

所謂具「低碳目標」概念之有價證券包括：

(1) 股票：

該股票之發行人(皆含其集團母公司)應涵蓋於 MSCI 世界低碳目標指數(MSCI ACWI Low Carbon Target Index)成分股範圍並排除負向爭議性機構，同時將第三方評估機構之 ESG 分數

(或評級)與企業之碳排放量表現納入投資評估流程內，更進一步將第三方評估機構之 ESG 分數(或評級)經由標準化程序後，給予投資標的 0-100 分之評分，並加重第三方評估機構「全球環境資訊研究中心(CDP Worldwide)」所編製之碳揭露計畫(Carbon Disclosure Project)分數之權重，再進行加權平均計算得出投資標的之低碳 ESG 綜合評分。再依據綜合性評估結果，挑選分數較佳者，進行深入研究與追蹤。

(2) 債券：

A. 依據彭博 (Bloomberg) 資訊系統顯示，該債券為可持續發展債券(Sustainability Bond)或綠色債券(Green Bond)；

B. 且該債券之發行人或保證人(皆含其集團母公司)為 MSCI 世界低碳目標指數(MSCI ACWI Low Carbon Target Index)成分股範圍內並排除負向爭議性機構；

(3) 基金受益憑證(含 ETF)：

投資策略以低碳經濟(Low Carbon Economy)為投資主題(佔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70%以上)之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投資單位、指數股票型基金(ETF)。

(三) 投資比例配置：

截至 2025 年 2 月 19 日止，聯邦低碳目標多重資產基金規模為新台幣 306,831,389 元，投資比重占基金淨資產價值 91.19%，其中投資標的符合 ESG 標準佔基金淨資產價值為 87%。

(四) 參考績效指標：

無

(五) 排除政策：

本基金所選之投資標的將排除負向爭議性機構，且將第三方機構所提供之 ESG、碳排放數據做排序，排除較差數據之公司。

(六) 風險警語：

本基金為多重資產型基金，投資區域涵蓋全球。本基金投資可能產生之風險包括流動性不足風險、市場風險(含政治、利率、匯率等)、信用風險、產業景氣循環變動等風險，或可能因受益人大量贖回，致延遲給付贖回價款，遇前述風險時，本基金之淨資產價值可能因此產生波動。前述投資風險，包括但不限於如：

A. 「低碳目標」投資政策風險：採用「低碳目標」投資政策可能影響基金的投資表現，因此，基金的表現可能與並無採用該等準則的基金有所不同。例如，基金的投資政策內所採用的「低碳目標」準則可能導致基金放棄買入若干證券的機會（此時買入該等證券原本可能對基金有利），及／或由於「低碳目標」準則而賣出證券（此時賣出證券可能對基金不利）。因此，運用「低碳目標」準則可能限制基金按其認為理想的價格及時間購入或出售其投資的能力，故可能導致基金蒙受損失而影響報酬表現。

B. 本基金包含新臺幣計價級別及美元計價級別計價級別，如投資人以非本基金計價幣別之貨幣換匯後投資本基金者，須自行承擔匯率變動之風險，此外，因投資人與銀行進行外匯交易有賣價與買價之差異，投資人進行換匯時須承擔買賣價差，此價差依各銀行報價而定。基金交易係以長期投資為目的，基金買賣係以自己之判斷為之，投資人應瞭解並承擔交易可能產生之損益，且最大可能損失達原始投資金額，不宜期待於短期內獲取高收益。任何基金單位之價格及其收益均可能漲或跌，故不一定能取回全部之投資金額。

C. 回測分析本基金模擬投資組合過去 5 年淨值波動度，與本基金同為「多重資產型」基金之基金風險報酬等級皆為 RR4 基金之過去 5 年淨值波動度進行比較，本基金模擬投資組合低於同類型基金均值附近，且考量本基金之主要投資策略涉及類股過度集中、投資地區政治、經濟變動之風險，故本基金風險等級為 RR4。本公司將定期檢視以符合投信投顧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本基金所投資標的發生上開風險時，本基金之淨資產價值可能產生較大波動，爰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的投資人。請詳細閱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第 28-35 頁，投資本基金應注意之相關風險。

(七) 本基金與參考績效指標採用環境、社會、及治理篩選標準對成分證券篩選標準兩者間的差異：

無。

(八) 盡職治理參與：

本基金為 2021 年成立，依照基金參與股票發行公司股東會行使表決權之處理原則及方法辦理。此外，我們與所投資公司密切互動，透過與公司電話會議持續追蹤公司營運狀況，旨在保護並提升客戶投資的長期價值。本基金盡職治理行動之原則，係與聯邦投信盡職治理守則遵循相一致。